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年周转 50 万吨储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 年 10 月 11 日，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年周转 50 万吨储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措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及验收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检测单位对验收检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办事处护驾营村西。投资建设现代化仓储车间 5040m²，进行煤炭储存、集运，项目计划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形成年货运量 50 万吨煤炭的储存及运输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项目

本次验收环评《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年周转 50 万吨储煤项目》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通过了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的审批，批复文号济环报告表（兖州）【2024】23 号。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厂房，购买设备，于 2024 年 8 月投资建设，2024 年 8 月调试生产。目前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等基本建设完成，

运行状况稳定，已具备验收条件。

厂区主要为储煤车间。运输车辆从场地东侧大门进出，储煤车间东侧为沉淀池、洗车平台、办公室。整体功能分区明确，布置较为合理，能配备较为完善的供电、供水、排水、通讯等基础设施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年周转 50 万吨储煤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厂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外运堆肥，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储煤场装卸堆存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以及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均为无组织排放。

煤炭装卸堆存扬尘：在封闭的储煤棚内设置喷淋抑尘装置，对装卸粉尘进行降尘处理。

车辆扬尘：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等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加强管理，噪声设备经安装隔声、减振设施；合理布置厂内各功能区的位置及车间内部设备的位置，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外售。本项目无危废产生，运输车辆及厂区装载机的日常维护及维修不在厂内进行，委托厂家或附近车辆维修场所进行，本项目场地仅做煤炭储存、集运场所。

（五）其他设施

企业已进行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370882MACFRDM21N001x。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外运做农肥；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废水主要为车辆地面冲洗用水和喷淋用水，冲洗用水自然蒸发，喷淋用水进入干燥的煤炭中，不外排。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396\text{mg}/\text{m}^3$ 。颗粒物排放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1.0\text{mg}/\text{m}^3$ ）。

（三）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2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

最大值为 57.6dB (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6.2dB (A)。昼夜间噪声值小于其标准限值。监测点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四) 固废

固体废物处置符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五、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制定规范化规章制度，取得了排污许可登记，环保档案手续齐全。

六、验收结论

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基本符合环保自主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 加强环保设备的维护及台账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废水、噪声等稳定达标排放。

(二) 按照相关要求落实企业自行监测工作。

(三) 规范固体废物日常管理，合理合规分类处置。

(四) 加强扬尘治理。

(五) 加强安全生产与环保管理工作，落实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年周转 50 万吨储煤项目

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序号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验收组组长	赵文莎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赵文莎
2	专家组成员	谷洪君	诚臻（山东）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谷洪君
3	专家组成员	包 杰	济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原副主任	包杰
4	专家组成员	王艳春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高 工	王艳春
5	监测单位	吕双丽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吕双丽
6	建设单位	尚儒成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	经 理	尚儒成
7	建设单位	邢利国	山东利宏能源有限公司	经 理	邢利国